

「港交易及結算所」公司及「港聯合交易所」公司對「公告的內容概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發表任何聲明，明確表示，概對因「公告全或任何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簽立PPP項目協議

董 司欣然宣佈，自 六年十 十八 起，南縣環境保護局與項目公司正式就PPP項目簽立PPP項目 議。上 披露者外，PPP項目 議所 其 條款及條 將維持 變， 繼續全 及生 。

承董 司命
康達國際環保有限公司
席
趙雋賢

司 港， 六年十 十八

司 公告司 ，董 司成員 括 名董 ，即執行董 賢先生、張為眾先生、劉志偉女士、顧衛平先生及王立彤先生； 執行董 莊平先生； 及獨立執行董 徐耀華先生、彭永臻先生及常清先生。